

关于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目录

关于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16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证天通(2025)证审字21120016号-1

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盾光电”）《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编制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蓝盾光电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蓝盾光电董事会编制的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工作中，我们结合蓝盾光电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抽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蓝盾光电董事会编制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蓝盾光电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蓝盾光电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2025年4月11日

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566号）同意注册，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蓝盾光电”）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97.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3.9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1,933.15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4,238.01万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07,695.14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8月11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0]230Z0151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20年8月11日，扣除券商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后，募集资金108,944.49万元（其中包括尚未支付以及通过公司其他自有账户支付的发行费用1,249.35万元）已全部到位。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19,331,500.00
减：发行费用	42,380,134.47
募集资金净额	1,076,951,365.53
减：以前年度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项目金额	402,539,982.27
减：2024年度募集资金直接投入项目金额	102,440,662.06
减：银行手续费支出	5,260.00
减：以前年度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64,383,100.00
减：2024年度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0.00
减：购买结构性存款	360,000,000.00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132,075.36
加：银行利息收入	4,488,600.24
加：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83,789,899.2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权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分别与徽商银行铜陵北京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井湖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及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1 年 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及监测仪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安徽安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光环境”）增资，由安光环境作为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资金需要分批出资，以达到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的目的。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与安光环境、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一》。

2022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

司安徽光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安徽蓝盾防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达电子”或“蓝盾防务”）增资。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与光达电子、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行、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规模并结项的议案》，同意调整“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投资规模并结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2024 年 9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规模、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蓝盾防务募集资金专户节余的募集资金、相关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以减资形式由蓝盾防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转入蓝盾光电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蓝盾防务已办理完成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蓝盾防务、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行、保荐机构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人民币元）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浦发银行铜陵支行	11510078801100001146	6,719,025.78
大气环境综合立体监测系统 及数据服务建设项目	建设银行井湖支行	34050166440800000552	8,083,950.86
研发中心及监测仪器生产基地 建设项目	光大银行合肥分行	57000188000024618	1,184.44
		57000188000041596	17,841,356.50
运维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徽商银行北京路支行	520257596561000014	3,347,418.42
	合计		35,992,936.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76,936.37 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见附表 1：《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变更。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无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鉴于“运维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已建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决定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42.25 万元（最终金额以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规模、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鉴于“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决定终止新厂房建设，将上述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由 12,207.19 万元缩减至 8,539.68 万元，并对募投项目结项。公司将继续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将前述剩余的募集资金及其利息继续按照募集资金的管理要求进行存放和管理；其中，蓝盾防务募集资金专户节余的募集资金、相关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以减资形式由蓝盾防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转入蓝盾光电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已使用资金 8,464.00 万元，完成了计划的 99.11%；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6,438.31 万元，完成了计划的 100.00%。

（六）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募集资金安全和保障公司日常资金运营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5 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 1 亿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额度的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含）。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人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理财起始日	理财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	资金来源
1	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储证券【储金1号321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00.00	2024年6月19日	2025年6月17日	3.00%	闲置募集资金
2	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储证券【储金1号326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4,000.00	2024年7月17日	2025年7月14日	2.90%	闲置募集资金
3	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储证券【储金1号327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00.00	2024年7月19日	2025年7月15日	2.90%	闲置募集资金
4	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储证券【储金1号328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00.00	2024年7月19日	2025年1月15日	2.65%	闲置募集资金
5	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储证券【储金1号330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1,000.00	2024年7月30日	2025年5月12日	2.80%	闲置募集资金
6	东莞银行自贸区合肥片区高新支行	东莞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SD20241103期	保本浮动收益	4,000.00	2024年10月21日	2025年4月21日	1.9%~2.65%~2.7%	闲置募集资金
7	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储证券【储金1号332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8,000.00	2024年11月27日	2025年10月29日	2.60%	闲置募集资金

8	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储证券【储金1号333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0.00	2024年11月28日	2025年10月30日	2.60%	闲置募集资金
9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万和证券共盈【95】号收益凭证	固定收益本金保障型	3,000.00	2024年12月6日	2025年12月4日	2.70%	闲置募集资金
10	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储证券【储金1号339期】收益凭证	固定收益本金保障型	4,000.00	2024年12月13日	2025年11月18日	2.60%	闲置募集资金
1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龙鼎金牛定制2295期（91天）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3,000.00	2024年12月17日	2025年3月17日	2.05%~2.589%	闲置募集资金
	合计			36,000.00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建设内容、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的议案》，并经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变更“研发中心及监测仪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部分建设内容、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终止对产业化生产线的投入，将原计划用于产业化生产线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113,924,980元（未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投入到研发中心、装配大楼及其配套建筑（含地下车库）中；并将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5年3月31日。

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规模并结项的议案》，并经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将“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投资规模由12,207.19万元缩减至8,539.68万元，并对募投项目结项。公司将继续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将前述剩余的募集资金及其利息继续按照募集资金的管理要求进行存放和管理。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经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终止“大气环境综合立体监测系统及数据服务建设项目”。公司拟将募集资金剩余金额继续留存于原项目相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按照相关管理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的管理。后续公司将持续有序筹划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审慎进行项目可行性分析，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并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若公司后续对上述剩余募集资金的使用作出其他安排，将依法履行审批程序及披露义务。

具体变更内容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表 1：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1 日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7,695.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244.0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7,426.3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6,936.3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7,426.3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4.7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研发中心及监测仪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是	21,024.63	21,024.63	8,479.66	17,322.38	82.39	2025年3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2.大气环境综合立体监测系统及服务数据建设项目	是	25,070.04	2,703.72	221.94	1,762.70	65.2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3.运维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否	4,954.97	4,954.97	1,393.57	4,948.98	99.88	2024年12月31日	967.72	不适用	否	
4.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否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尚未明确投向	否		22,366.3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9,049.64	69,049.64	10,095.17	42,034.06	60.88	-	967.72	-	-	
超募资金投向											
1.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	是	12,207.19	8,539.68	148.90	8,464.00	99.11	2024年12月31日	-1,452.75	否	是	
2.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26,438.31	26,438.31		26,438.3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尚未明确投向	否		3,667.5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38,645.50	38,645.50	148.90	34,902.31	90.31	-	-1,452.75	-	-
合计		107,695.14	107,695.14	10,244.07	76,936.37	71.44	-	-485.0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各项目延期情况 受市场需求变化等客观因素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整体建设进度低于预期。公司根据项目当前实际情况，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保证资金安全合理运用，保障募投项目建设质量，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决定，在项目用途、投资总额及实施主体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研发中心及监测仪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大气环境综合立体监测系统及服务建设项目”“运维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及“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p> <p>2.研发中心及监测仪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建设内容、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的议案》，公司经审慎研究，认为产业化生产线建设已经不符合市场需求变化和公司发展规划，项目可行性已发生重大变化。出于对产品未来市场及项目收益率可能显著降低的考虑，公司认为现有产线已经满足生产要求，公司决定终止对产业化生产线的投入，同意变更“研发中心及监测仪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部分建设内容、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基于建设内容的变化并结合实际施工进度、付款进度，公司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延期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p> <p>3.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规模并结项的议案》，公司结合近年业绩情况及生产实际需求，认为如继续新建厂房，公司将面临厂房扩产成本过高，项目收益率降低的不利情形；据此，在保证生产能力和产品质量的前提下，公司经审慎考虑，决定终止新厂房建设，同意调整“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投资规模并结项。</p> <p>4.大气环境综合立体监测系统及服务建设项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大气环境综合立体监测系统及服务建设项目”主要实施方式是在中标项目实施地组合安装大气环境综合立体监测系统平台，从而为客户提供差异化的数据服务。项目实际收益和投资回报周期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公司在立体监测领域取得的客户订单。项目实施以来受市场需求和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公司立体监测领域业务经历下滑、小幅上升的发展过程，2024 年以来没有突破性进展，项目投资效益面临较大不确定性。公司现有仪器设备及系统平台可以满足近几年立体监测业务需求。综合上述因素，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规划，经公司审慎考虑，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终止该项目。</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研发中心及监测仪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024 年 4 月，公司在对各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回顾时，判断“研发中心及监测仪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项下的“产业化生产线”建设的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对项目可行性、预期收益重新进行如下论证：</p> <p>（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可行性 环境监测行业属于政策驱动型行业。2020 年后，产品定位的客户群体在环境监测领域的财务投入明显减少，叠加 2023 年环保领域市场需求倾向于节能低碳方向，“产业化生产线”相关产品的下游需求整体呈下降趋势。Ecotech、Thermo Fisher 等国外企业仍在全球高端监测设备市场具有重要影响力，聚光科技、雪迪龙等国内优势企业逐步向高端监测设备市场渗透，市场化竞争日趋激烈。结合公司近年对“高性能傅立叶变换红外光谱分析仪器”和“水质自动监测系统设备”的市场拓展情况和 2023 年度业务订单量分析，“产业化生产线”相关产品的市场空间有限。此外，前述监测产品本身生产技术存在一定难度，结构</p>									

复杂，对生产设备品种及加工人员技术水平均存在较高要求，如按原规划实施将出现建设周期继续延长、成本代价逐步增加、达不到预期效益等不利情形。

(2) 项目预计收益
公司早期建立的环境监测产品、水质监测产品柔性生产线的产能已经满足公司出货需求。如公司继续投资建设“产业化生产线”，将导致相关产品产能无法充分利用，项目无法达到预期的经济效益。

(3) 重新论证结论
经重新论证，公司认为建设“产业化生产线”的必要性和可行性不充分，且无法达到预期收益，决定终止对“产业化生产线”的投入。

2.大气环境综合立体监测系统及服务数据建设项目
2024年12月，公司管理层结合2024年度公司立体监测项目的订单量判断“大气环境综合立体监测系统及服务数据建设项目”的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对项目可行性、预期收益重新进行如下论证：

(1) 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可行性
国务院2024年3月发布《关于加快建立现代化生态环境监测体系的实施意见》，提出健全天空地海一体化监测网络。国家政策继续利好环境监测领域。如本项目顺利实施，将进一步巩固公司环境监测运维市场行业地位，提升公司在环境监测领域业务的整体竞争力。公司早期通过与中科院等科研院所的产学研合作，已拥有立体监测先进技术，在激光雷达探测领域已有一定的技术积累。公司在全国多个地级市开展立体监测业务，积累了良好的客户基础，具有实施本项目的坚实基础。

然而，项目实施以来受市场需求和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公司立体监测领域业务经历下滑、小幅上升的发展过程，2024年以来没有突破性进展，项目投资效益面临较大不确定性，实施本项目的必要性较小。

(2) 项目预计收益
项目实际收益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公司在立体监测领域取得的客户订单，公司现有仪器设备及系统平台可以满足近几年立体监测业务需求，项目终止导致无法达到原预期的经济效益。

(3) 重新论证结论
经重新论证，公司结合行业市场环境变化、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及项目实际情况，经公司审慎考虑，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拟终止该项目。

3.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
公司在实施“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过程中始终以降本增效为原则，在保证生产能力和产品质量的前提下，主动控制建设费用。公司积极寻找投资规模适当的建设场地，2023年一季度，公司曾计划受让某建设场地并建设精密制造产业园，后续因2022年度及2023年一季度公司整体盈利水平不及预期，最终放弃前述投资机会。

2#楼房完成装修改造后，公司根据生产场地重新规划了生产布局，缩减非生产性设施使用面积，改进生产流程，配合新采购的技改设备，生产效率提升，可以达到仪器设备550台/年的生产能力。

2024年8月，公司结合近年业绩情况及生产实际需求，认为如继续新建厂房，公司将面临厂房扩产成本过高，项目效率降低的不利情形。公司经审慎考虑，决定终止新厂房建设。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已使用资金 8,464.00 万元，完成了计划的 99.11%；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6,438.31 万元，完成了计划的 100.00%。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研发中心及监测仪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原计划实施主体为公司，实施地点在铜陵市石城路电子工业区。项目计划总投资 21,024.63 万元，计划建设期为 24 个月；项目原计划在公司本部铜陵市进行建设，因铜陵市地域因素，不利于引进高端研发人才。为吸引更多高端人才加入公司，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公司拟变更实施地为合肥市蜀山经济开发区天狮路，并将实施主体变更为公司在合肥注册的全资子公司安光环境。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及监测仪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本次变更后的项目总投资不变。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和业务需求，并结合当前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为更好地整合公司已有优势资源，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公司内部运营管理效率，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公司增加光达电子为“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实施主体。本次增加实施主体后，光达电子为“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中新厂房建设工程等项目投资的实施主体，蓝盾光电为“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中 2#楼技改装修工程、购置研发生产设备、物流道路修缮及零星改造工程等项目投资的实施主体。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光达电子增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在不影响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完成的前提下，基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原则，将项目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产生现金管理收益，由此产生相应的募集资金节余。“运维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已建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 2024 年 8 月 26 日，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为 42.25 万元（最终金额以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 公司结合近年业绩情况及生产实际需求，经审慎考虑，决定终止“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中的新厂房建设；截至 2024 年 8 月 26 日，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为 6,563.86 万元（最终金额以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募集资金安全和保障公司日常资金运营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5 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不超过 1 亿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额度的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含）。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已使用 36,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中心及监测仪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及监测仪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1,024.63	8,479.66	17,322.38	82.39	2025年3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大气环境综合立体监测系统及服务数据建设项目	大气环境综合立体监测系统及服务数据建设项目	2,703.72	221.94	1,762.70	65.2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	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	8,539.68	148.90	8,464.00	99.11	2024年12月31日	-1,452.75	否	否
合计	--	32,268.03	8,850.50	27,549.09	--	--	-1,452.75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一、项目变更原因 1.研发中心及监测仪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 终止建设产业化生产线的原因 环境监测行业属于政策驱动型行业，客户群体主要定位于全国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环境监测企业及科研单位等。基于“十三五”期间环境监测领域陆续发布的利好政策，环境监测领域市场增长速度较快，公司结合先发技术优势和市场积累，计划在装配大楼建设完成后配备生产线，扩大“高性能傅立叶变换红外光谱分析仪器”和“水质自动监测系统设备”产能，以抓住市场发展机遇。 然而，近年地方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对环境监测领域的投入持续收紧，市场环境和客户需求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结合公司近年对“高性能傅立叶变换红外光谱分析仪器”和“水质自动监测系统设备”的市场拓展情况和业务订单量分析，产品市场空间有限。叠加前述监测产品本身生产技术存在一定难度，结构复杂，对生产设备品种及加工人员技术水平均存在较高要求，如按原规划实施将出现建设周期继续延长、成本代价逐步增加、达不到预期效益等不利情形。公司经审慎研究，认为产业化生产线建设已经不符合市场需求变化和公司发展规划，项目可行性已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早期已建立环境监测产品、水质监测产品柔性生产线，计划后续继续采取非关键环节委外加工、提升现有质量监测系统及生产人员工作效率等方式完成监测产品生产。结合历年对已有产线的技术升级、成本投入情况，公司自有资金可满足产线后续						

技术迭代的资金需求。出于对产品未来市场及项目收益率可能显著降低的考虑，公司认为现有产线已经满足生产要求，公司决定终止对产业化生产线的投入。

(2) 增加产业园基地投资的原因

公司于 2018 年提出该募投项目建设，主要系依据当时市场环境和发展规划做出的决策。近年来，受行业竞争加剧的影响，公司业务发展放缓。为积极应对业务发展瓶颈，公司计划加大技术和研发产品投入，开发大气、水质、数字和交通新产品，丰富产品种类，以应对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公司经营住所位于铜陵，为提升公司整体形象以获得更多的商业机会，吸引更多的高端人才以提高公司综合研发能力，实现研发生产一体化以提高生产效率，公司计划将位于合肥的产业园基地打造成公司第二发展中心，因此对生产场地的建筑面积、配套设施等建设内容做出调整，进而增加相应建设材料成本、勘察设计费、施工成本、通风空调工程、监理费用等其他工程建设费用和办公设施费用。

综合上述变化和实际施工进度、付款进度，公司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延期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2. 大气环境综合立体监测系统及数据服务建设项目

“大气环境综合立体监测系统及数据服务建设项目”主要实施方式是在中标项目实施地组合安装大气环境综合立体监测系统平台，从而为客户提供差异化的数据服务。项目实际收益和投资回报周期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公司在立体监测领域取得的客户订单。项目实施以来受市场需求和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公司立体监测领域业务经历下滑、小幅上升的发展过程，2024 年以来没有突破性进展，项目投资效益面临较大不确定性。公司现有仪器设备及系统平台可以满足近几年立体监测业务需求。综合上述因素，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规划，经公司审慎考虑，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终止该项目。

3. 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

公司积极寻找投资规模适当的建设场地，2023 年一季度，公司曾计划受让某建设场地并建设精密制造产业园，后续因 2022 年度及 2023 年一季度公司整体盈利水平不及预期，最终放弃前述投资机会。

公司在实施“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过程中始终以降本增效为原则，在保证生产能力和产品质量的前提下，主动控制建设费用。2#楼厂房完成装修改造后，公司根据生产场地重新规划了生产布局，缩减非生产性设施使用面积，改进生产流程，配合新采购的技改设备，生产效率提升；结合近年业绩情况及生产实际需求，公司认为如继续新建厂房将面临厂房扩产成本过高，项目收益率降低的不利情形。公司经审慎考虑，决定终止新厂房建设。

二、决策程序

1. 研发中心及监测仪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建设内容、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的议案》，公司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对产业化生产线的投入，同意变更“研发中心及监测仪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部分建设内容、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延期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2. 大气环境综合立体监测系统及数据服务建设项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规划，经公司审慎考虑，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终止该项目。

	<p>3.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p> <p>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规模并结项的议案》，在保证生产能力和产品质量的前提下，公司经审慎考虑，决定终止新厂房建设，同意将“新厂区建设及高端分析测量仪器技改项目”投资规模由 12,207.19 万元缩减为 8,539.68 万元并完成结项。</p> <p>三、信息披露情况</p> <p>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建设内容、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规模、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4）。</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请见附表 1“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项下“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